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149474.SZ	21 深投 02	148844.SZ	24 深投 04
149576.SZ	21 深投 03	148899.SZ	24 深投 06
149683.SZ	21 深投 06	148938.SZ	24 深投 07
149845.SZ	22 深投 01	148939.SZ	24 深投 08
149943.SZ	22 深投 04	148954.SZ	24 深投 10
148110.SZ	22 深投 06	524024.SZ	24 深投 11
148272.SZ	23 深投 01	524025.SZ	24 深投 12
148350.SZ	23 深投 02	524189.SZ	25 深投 02
148420.SZ	23 深投 03	524268.SZ	25 深投 04
148421.SZ	23 深投 04	111117.SZ	25 深投 05
148463.SZ	23 深投 05	2580042.IB	25 深投债 01
148470.SZ	23 深投 06	524570.SZ	25 深投 06
148536.SZ	23 深投 07	524571.SZ	25 深投 07
148756.SZ	24 深投 01	524589.SZ	25 深投 08
148757.SZ	24 深投 02	524590.SZ	25 深投 09
148843.SZ	24 深投 03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逾期事项的公告（八）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事项情况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或“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披露《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重组协调人的公告》，相关公告内容为：

2026年4月16日，公司收到重组中心发来的《关于确定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英飞拓仁用信息有限公司项目重组协调人的函》：根据《福田企业重组服务中心工作规程（试行）》相关规定及债务人推荐，现确定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伦律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德恒律所”）为本项目的重组协调人，重组协调人负责人为中伦律所张生律师、德恒律所吕友臣律师。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英飞拓总资产 189,142.29 万元，总负债 181,202.77 万元，英飞拓总资产占本公司合并口径的 0.15%，总负债占本公司合并口径的 0.21%，占比较小。

上述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预计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高度重视债券持有人权益，将及时跟踪逾期债务的处置情况，根据事项进展，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逾期事项的公告（八）》之签章页）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0日